

台南市光華高級中學教師參加校外各項研習會心得報告

報告人：吳佩珊

會議名稱	108 技專校院考試及招生制度整體方案新變革	主辦單位	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		
日期	107 年 4 月 27 日	承辦單位	三民家商	地點	三民家商

壹、研習目的

1. 為凝聚技專校院考招制度之共識，並促進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瞭解 108 學年度技專校院招生制度變革之內涵與實施方式，特辦理本研討會。

貳、研習議題及內容

1. 108 年技專考招三項新變革之內涵與實施方式-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試務所陳詩隆處長。

(1) 107 學年度四技二專招生現況說明：

- a. 技高、綜高、普高學生都可以參加技優保送、技優甄審、特殊選才等管道。
技優甄審競賽名稱或證照等級：乙級技術士證、全國技藝競賽、分區技能競賽、全國學生美術比賽、全國技能競賽、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、全國高中職智慧鐵人創意競賽暨國際邀請賽決賽、全國身心障礙者技能競賽、全國高中專業群科專題及創意製作競賽決賽、全國學生舞蹈比賽、全國學生音樂比賽等。
- b. 甄選入學，商管群也可以報考資管類校系。綜高學生已修畢專門學程的 25 學分者，才能報名四技甄選。
- c. 聯登分發，普高生要畢業滿一年才可報考統測填分發。
- d. 技優、特殊選才、四技申請入學等管道，普高生只要有相關報名資格，都可報名。

(2) 107 學年度四技二專招生變革事項：

- a. 科技繁星就讀志願序至多 25 個，改採「四輪分發」模式。
- b. 甄選入學備審資料一概以網路上傳方式，增列「專題製作及專業實習（含實驗、實務）科目實習報告（成果）」為備審資料可選（必）繳項目。
- c. 甄選入學第二階段相關事項與日期，一概由各校系自訂於簡章內。
- d. 甄選入學備審資料選繳項目共 14 項選 6 項上傳，由科大自訂。
- e. 技高應屆或已畢業生、綜高應屆畢業需修畢專門學程 25 學分以上或已畢業生、普高已畢業生、同等學力學生，皆可報名四技甄選入學一般組。

(3) 108 學年度青年就業儲蓄專案：

- a. 就學配套為「特殊選才」、「甄選入學個人入學」、「彈性選系」。
- b. 「特殊選才」管道：免持統冊、學測成績，著重 2 年職場資歷。可選填 5 校系。
- c. 「甄選入學個人入學」管道：第一階段持原畢業年度之統測或學測級分作為檢定依據；第二階段持 2 年職場資歷，參與指定項目甄試，如：筆試、面試、實作測驗等。

- d. 「彈性選系」管道：畢業當年已考取大學並辦理保留入學資格者，返校復學若擬變更原畢業年度所報考錄取學系，可持 2 年職場資歷，向學校申請彈性選系。
- (4) 108 學年度四技二專招生變革事項：
- a. 特殊選才招生，加入儲蓄專案，可報名 5 個校系組。不採記統測學測成績，由各校辦理指定項目甄試，得採書面審查、經歷審查、面試、筆試、實作等。
 - b. 甄選入學招生，必採專題。統測 2 科目以上 0 級分不得參加。
 - c. 技優甄審入學招生，乙級只在六群類採計。
 - d. 科技繁星計畫招生，錄取生不論放棄與否，都不得報推甄。推薦人數由 12 人增至 15 人。
 - e. 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，權重改變。共同科目權重為 1~2 倍；專業科目權重為 2~3 倍。其中，商管群、餐旅群、設計群、電機群資電類改變權重校系最多。
- (5) 108 學年度招生變革聯合會函文：107 年 3 月底已發文各校。
- (6) 111 學年度起，四技二專入學招生備審資料審查，參採「學習歷程檔案」，自 108 學年度起入學之高中職學生適用。
2. 高級中等教育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建置及辦理情形-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- (1) 功能：展現個人特色和適性學習軌跡、補充考試無法呈現的學習成果、回應新課綱的校訂課程特色、強化審查資料可信度。
 - (2) 現階段各校只進行”學業表現”上傳作業，108 學年度正式進行”多元表現(非學業)”上傳作業。
 - (3) 有關學習歷程檔案之相關系統平台的資料填報，由各校校內學習歷程檔案推動小組會議中，自行協商。
 - (4) 學生學習歷程資料，國教署中央資料庫自該學生申請入大專校院起 5 年後，予以封存。各校封存時間，由各校決定。
 - (5) 課程諮詢教師由各校推派教師參加培訓通過後，可擔任該項職務，該教師可減授鐘點數，詳情參閱「課程諮詢教師作業要點」。

參、感想：

1. 少子化非常嚴重，報考四技二專統測的人數，從 97 學年度 169974 人，到 106 學年度降為 113469 人，大約一年減少八千多人。
2. 原來…普高學生也可以報名四技二專技優保送跟技優甄審管道！
3. 108 學年度聯合登記分發時，商管群、餐旅群、設計群、電機群資電類改變權重校系最多，因此落點一定會有大變動！
4. 學系歷程檔案由暨大開發，為教育部公版模組，不一定非得用暨大版。可由校內自己的校務行政系統自行開發，暨大只是做出統一規格。(欣河系統也有與暨大版對接上線)。

科(程)主任：

商中心
主任 林秀瑛

教務主任

國中部主任 王瑞禪

校長：

光華高中
校長 張淑霞